管制人员：渠务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预算	**36.623** 亿元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2 042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027 个，减幅为 15 个。	**10.685**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9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3,230** 万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雨水排放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4：水务、渠务及斜坡安全(发展局局长)。
纲领(2) 污水处理服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及生态局局长)。

详情

纲领(1)：雨水排放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637.8	658.0	657.1 (–0.1%)	**676.3** (+2.9%)

(或较 2023–24 原来预算增加 2.8%)

宗旨

2 宗旨是勘测、规划、设计、建造、管理、操作和维修排水渠、排洪渠及其他防洪装置；制定排水渠标准，并且确保予以遵守；以及尽量降低水浸风险。

简介

3 渠务署有关雨水排放的工作包括：

- 就排水渠和缓洪及防洪工程项目进行勘测、规划、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定期检查、清理和维修排水系统；
- 管理、操作和维修防洪设施；以及
- 查核新发展项目的排水渠建议书，以及确保现有排水系统足敷应用。

4 有关衡量雨水排放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计划)**
下午 1 时前接获的雨水渠淤塞投诉，在同日作出回应(%)	99	99	99	**99**
下午 1 时后接获的雨水渠淤塞投诉，在翌日中午前作出回应(%)	99	99	99	**99**
接获雨水渠接驳申请后，在 9 个工作天内回复申请人(%)	99	100	100	**100**

指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正在进行详细设计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32,171.1	27,738.2	**19,918.0**
正在施工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6,682.0	11,391.2	**20,436.2**
基本工程项目开支(百万元)	1,129.5	1,352.1	**1,766.1**
管理中的排水渠及水道总长度(公里)	2 785	2 792	**2 799**
经检查的排水渠及水道总长度(公里)	2 342	2 352	**2 346**
经清理的排水渠及水道总长度(公里)	806	814	**801**
运作中的防洪装置总数	229	286	**309**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渠务署将会：

- 继续规划和改善雨水排放系统，并分阶段实施拟议改善工程；
- 完成检讨港岛南部及将军澳的雨水排放整体计划；
- 继续分阶段就更换和修复雨水排放系统进行勘测、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继续就屯门、荃湾及葵青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和屯门河中段活化工程进行勘测工作并展开设计工作；
- 继续就以下项目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进行设计工作：
  - 北区、打鼓岭、大埔、元朗、沙田及西贡；
  - 旺角及观塘；以及
  - 东区、香港仔(第 2 阶段)及梅窝；
- 继续就大围明渠及火炭明渠的活化工程进行设计工作；
- 继续就以下项目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进行设计工作并展开建造工程：
  - 大埔(第 1 期)、沙田及西贡(第 1 期)；
  - 旺角(第 1 期)、观塘(第 2 期)、九龙城及黄大仙；以及
  - 东区(第 1 期)；
- 完成有关把敬业街明渠转化成翠屏河的建造工程及薄扶林村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
- 继续就以下项目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进行建造工程：
  - 北区(第 1 期)、元朗(第 2 阶段)、元朗防洪坝计划及元朗市明渠(市区中心段)；
  - 尖沙咀及观塘(第 1 期)；以及
  - 香港仔(第 1 阶段)及赤柱；
- 继续就涌尾明渠下游行人板道进行设计工作并展开建造工程；
- 完成有关甄选河段进行活化的研究以落实「河畔城市」策略；
- 完成有关「应对海平面上升和极端降雨的防洪管理策略规划研究」的研究工作；以及
- 继续就房屋及基础设施工程计划发展事宜，提供与渠务相关的专业意见及支援服务。

纲领(2)：污水处理服务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829.2	2,933.1	2,985.2 (+1.8%)	**2,986.0** (—)

(或较 2023–24 原来预算增加 1.8%)

宗旨

6 宗旨是勘测、规划、设计并建造污水渠系统和污水处理及排放设施；制定污水收集系统标准，并且确保予以遵守；有效地管理、操作和维修污水渠系统及污水处理厂；以及根据《污水处理服务条例》(第 463 章)有效地执行污水处理服务收费计划。

简介

7 渠务署有关污水处理服务的工作包括：

- 就污水渠系统和污水处理及排放设施进行勘测、规划、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定期检查、清理和维修污水渠系统；
- 查核污水渠系统建议书及有关接驳工程；
- 管理、操作和维修污水泵房及污水处理厂；以及
- 管理污水处理服务收费计划。

8 有关衡量污水处理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计划)**
下午 1 时前接获的污水渠淤塞投诉，在同日作出回应(%)	99	100	99	**99**
下午 1 时后接获的污水渠淤塞投诉，在翌日中午前作出回应(%)	99	99	99	**99**
接获污水渠接驳申请后，在 9 个工作天内回复申请人(%)	99	100	100	**100**
接获有关排污费及工商业污水附加费的书面查询后，在 1 个月内给予正式回复(%)	98	100	100	**98**

指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正在进行详细设计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67,107.7	66,285.1	**52,405.3**
正在施工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57,501.9	56,851.7	**71,713.3**
基本工程项目开支(百万元)	5,731.1	6,065.5	**5,963.3**
管理中的污水渠总长度(公里)	1 917	1 941	**1 964**
经检查的污水渠总长度(公里)	1 194	1 206	**1 195**
经清理的污水渠总长度(公里)	756	765	**768**
经处理的污水量(百万立方米)	1 023	1 027	**1 032**
根据指定标准操作和维修的装置总数	351	355	**360**
缴交排污费用户数目(千个)	2 959	2 999	**3 038**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9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渠务署将会：

- 继续就污水收集整体计划的污水收集系统工程进行勘测、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继续就「搬迁沙田污水处理厂往岩洞」项目进行第 2 和第 3 阶段建造工程，并就该项目的余下工程进行设计工作以便展开余下的建造工程，以及计划把其他合适的污水处理设施搬迁往岩洞(纲领(2)污水处理服务项下与「搬迁污水处理厂往岩洞」项目相关的工作，属发展局局长而非环境及生态局局长的职权范围)；
- 继续就以下项目进行建造工程：
  - 石湖墟净水设施建造工程；
  - 元朗净水设施第 1 阶段建造工程；
  - 东涌和小蚝湾之间现有加压污水管的修复工程；
  - 九龙西部及荃湾污水系统改善工程－第 2 期；
  - 牛尾海、将军澳、荃湾、葵涌、梅窝、南丫岛、南大屿山及北区部分乡村的污水收集系统建造工程；
  - 长洲污水处理厂改善工程；
  - 大屿山磡石湾污水处理厂的建造工程；

  - 元朗、油塘及长沙湾的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以及
  - 新界东北污水收集系统改善工程；
- 完成以下项目的建造工程：
  - 沙头角污水处理厂第 1 期扩建工程；以及
  - 沙田、大埔、将军澳、屯门及北区部分乡村的污水收集系统建造工程；
- 继续分阶段就更换和修复污水收集系统进行勘测、规划、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就以下项目完成设计工作并展开建造工程：
  - 南区的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
  - 葵涌及荃湾部分乡村的污水收集系统建造工程；以及
  - 西贡公路污水干渠敷设工程；
- 继续就厦村、九龙、南区、西贡、大埔、沙田及屯门的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进行设计工作；
- 继续就薄扶林、葵涌、荃湾、屯门、北区、沙田、大埔、牛尾海、元朗及离岛部分乡村进行污水收集系统的勘测和设计工作；
- 继续就以下项目进行设计工作：
  - 洪水桥净水设施建造工程；
  - 大埔污水处理厂改善工程；
  - 大埔污水处理厂厨余与污泥共消化设施建造工程；
  - 吐露港经处理排放水输送计划改善工程；
  - 元朗南净水设施建造工程；
  - 红磡、铜锣湾、荃湾、湾仔东及筲箕湾的旱季截流器建造工程；以及
  - 优化海港旁基本污水处理厂－第 1 期工程；
- 就新田净水设施展开设计工作；
- 就以下项目展开勘测工作：
  - 北区部分乡村的污水收集系统建造工程；
  - 红磡、葵涌、部分南区、西贡、大埔、元朗及屯门的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
  - 元朗南净水设施厨余与污泥共消化设施建造工程；
  - 昂船洲污水处理厂优化工程；以及
  - 优化海港旁污水处理设施－第 2 期工程；
- 继续在大埔污水处理厂和沙田污水处理厂进行厨余与污泥共消化试验计划；
- 继续以合乎经济效益的方式管理、操作和维修污水渠系统及污水处理设施，尤其留意环境问题；
- 继续就房屋及优先基础设施工程计划发展事宜(包括就攸壆路「简约公屋」建造污水泵房以及就拟议的乐安排「简约公屋」设计污水泵房)提供专业意见及支援；以及
- 展开顾问研究工作，以检讨污水处理服务收费计划的成效并寻求优化方案。

财政拨款分析

	2022–23 (实际) (百万元)	2023–24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3–24 (修订) (百万元)	**2024–25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雨水排放	637.8	658.0	657.1	**676.3**
(2) 污水处理服务	2,829.2	2,933.1	2,985.2	**2,986.0**
	3,467.0	3,591.1	3,642.3	**3,662.3**
			(+1.4%)	**(+0.5%)**
				(或较 2023–24 原来预算增加 2.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920 万元(2.9%)，主要由于薪酬递增、填补职位空缺，以及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填补职位空缺的全年费用所需的拨款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少而抵销。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会净减少 14 个职位。

纲领(2)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与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相若。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会净减少 1 个职位。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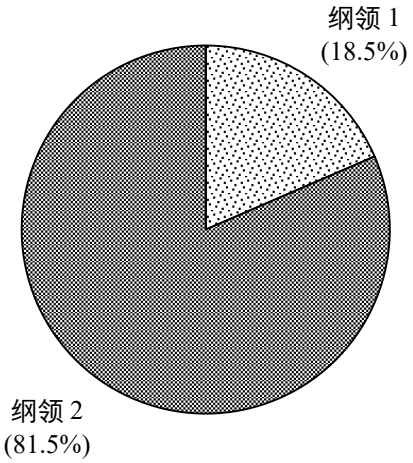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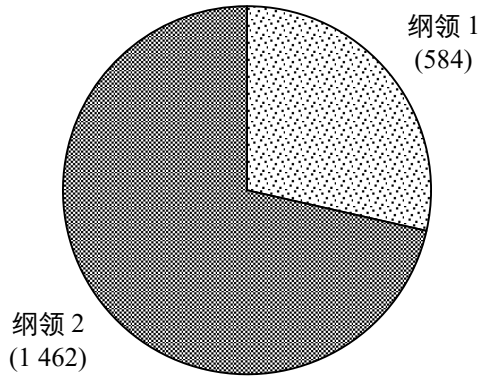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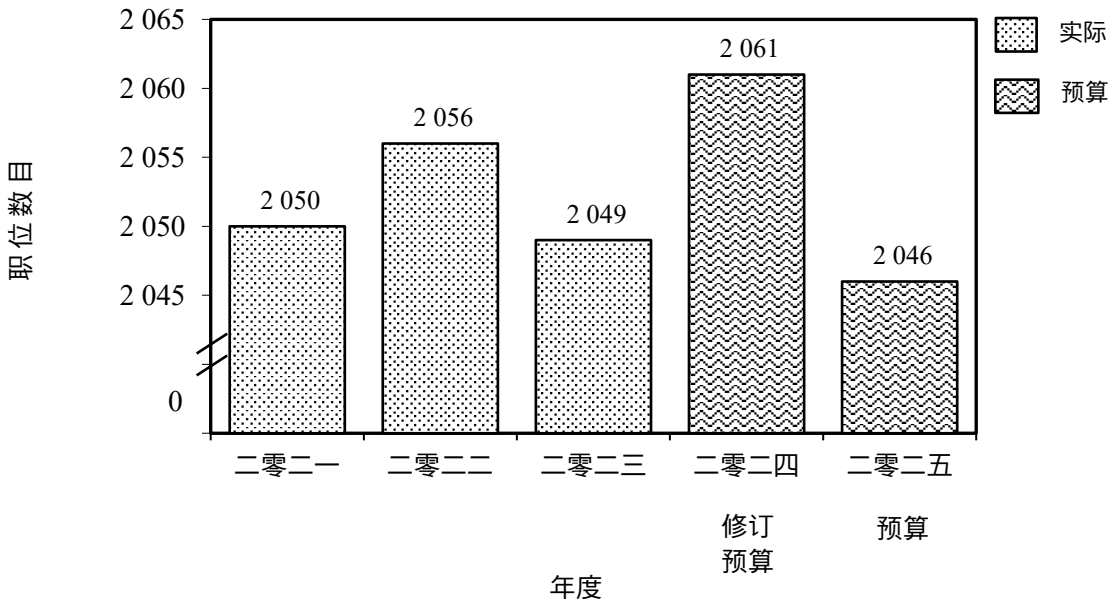

分目 (编号)		2022–23 实际开支	2023–24 核准预算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3,403,433	3,503,794	3,544,924	**3,568,359**
	经常开支总额	3,403,433	3,503,794	3,544,924	**3,568,359**
	经营账目总额	3,403,433	3,503,794	3,544,924	**3,568,359**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	6,700	6,700	**15,933**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	63,558	80,635	90,635	**78,043**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总额	63,558	87,335	97,335	**93,976**
	非经营账目总额	63,558	87,335	97,335	**93,976**
	开支总额	3,466,991	3,591,129	3,642,259	**3,662,335**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渠务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662,335,000 元，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076,000 元，而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195,344,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568,359,000 元，用以支付渠务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渠务署的人手编制有 2 061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预期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净减少 15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得超过 1,068,47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2–23 (实际) ($'000)	2023–24 (原来预算) ($'000)	2023–24 (修订预算) ($'000)	**2024–25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032,207	1,141,963	1,094,899	**1,144,951**
— 津贴	49,532	46,167	49,944	**50,387**
— 工作相关津贴	9,772	10,441	10,485	**10,563**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5,442	7,151	5,675	**6,757**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76,370	91,814	86,977	**102,471**
部门开支				
— 电灯及电力	402,343	498,000	446,705	**439,000**
—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407,821	244,189	255,069	**240,000**
— 燃料及润滑油	5,256	2,788	882	**2,021**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256,875	365,000	365,000	**410,000**
— 维修材料	106,972	97,334	127,775	**105,000**
— 合约维修工作	785,350	752,489	811,775	**782,209**
— 一般部门开支	265,493	246,458	289,738	**275,000**
	3,403,433	3,503,794	3,544,924	**3,568,359**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78,043,000 元，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2,592,000 元(13.9%)，主要由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购置和更换设备的需求减少。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3 止 的累积开支	2023–24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02	更换大埔污水处理厂第二期之初级污泥排放系统	19,000	—	6,700	12,300
803	更换石湖墟污水处理厂一号薄膜生物反应器的薄膜过滤组件^	20,000 ^	—	—	20,000
	总额	39,000	—	6,700	32,300

^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4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